"巨惠玩"服务协议

本协议由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含各分支机构,以下简称"我行")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持卡人(以下简称"持卡人")就"巨惠玩"服务事宜而签署,请持卡人仔细阅读,若持卡人同意申请办理"巨惠玩"服务,即表示其已阅读并同意遵守本协议及相关收费标准,并且对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。

一、"巨惠玩"服务简介

凡订购"巨惠玩"服务的持卡人,在订购成功次日,权益发放到账后,可享受使用华夏银行信用卡进行消费和分期的优惠权益。

优惠权益1: 持卡人可获得2张面值5元的刷卡金,有效期自生效日起7天(含),每月生效1张。刷卡金可自动抵扣有效期内消费,消费满5.01元可用。

优惠权益 2: 持卡人可获得 1 张面值 50 元的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,有效期自到账日起 90 天(含)。分期利息抵扣券不可与其他分期券叠加使用,最高抵扣利息金额的 50%,分期金额大于等于 500 元,分期期数 3 期及以上可用,分期券一经使用,不能返还。

优惠权益3: 持卡人可享1次抽奖机会,中奖率100%, 奖品以实际抽中的梦积金为准,抽奖有效期自到账日起30

天(含)。

二、具体服务权益细则

(一) 刷卡金相关规则

1. 发放规则

服务订购成功后次日可获得2张面值5元的刷卡金,每 月生效1张。

- 2. 使用规则
- (1) 每笔刷卡金有效期自生效日起7天(含)。
- (2)使用方式
- 5元刷卡金:刷卡金在有效期內消费满 5.01 元一次性抵 扣 5元。

(3)抵扣说明

刷卡金不立即抵扣,而是以自动返还的方式,当持卡人发生满足入账规则交易后,次日刷卡金将自动入账至对应的信用卡账户,抵扣交易欠款。每笔满足入账规则交易仅能抵扣一张。同一持卡人账户下若有多张刷卡金,对于同时满足入账规则要求的刷卡金,优先选择面值高的入账。面值相同时,临近有效期的优先入账。如面值与有效期均一致,则优先选择入账规则高的入账。刷卡金不得拆分、兑现、转让,不得用于抵扣利息、手续费、违约金等银行费用。如发生整单/部分退款,已入账的刷卡金不受影响。

3. 刷卡金查询

持卡人可通过华彩生活 APP/华夏银行信用卡微信公众号-权益平台-我的券查询刷卡金有效期起止时间及使用详情。如持卡人在有效期内未及时使用,则视同自动放弃,刷卡金到期作废,不予补发。

(二)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相关规则

1. 发放规则

服务订购成功后次日发放面值50元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。

2. 使用规则

(1)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有效期自到账日起 90 天(含), 不可拆分使用。

(2)使用方式及抵扣说明

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不可与其他分期券叠加使用,最高抵扣利息金额的50%,分期金额大于等于500元,分期期数3期及以上可用,分期券一经使用,不能返还。

3. 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查询

持卡人可通过华彩生活 APP/华夏银行信用卡微信公众号-权益平台-我的券查询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详情。如持卡人在有效期内未及时使用,则视同自动放弃,消费分期利息抵扣券到期作废,不予补发。

(三) 抽奖相关规则

服务订购成功后次日, 可享受一次梦积金抽奖机会, 抽

奖有效期自到账日起30天(含),抽中的梦积金数量以抽奖结果页面显示为准,梦积金详细使用规则与有效期可通过华彩生活APP-电竞专区(具体名称以实际页面显示为准)查看。

三、服务权益使用注意事项

- 1. "巨惠玩"服务支持多次重复订购。
- 2. 服务费用将于订购日由系统自动从持卡人名下王者 荣耀 KPL 电竞联名卡扣除,扣除的费用计入持卡人发生扣费 的信用卡当期账单,由持卡人在账单显示的还款期内正常还 款。
- 3. 服务的费用价格及订购资格条件等,以持卡人办理页面显示为准。
- 4. 如持卡人进行虚假交易或者违法交易、恶意刷单、以 营利为目的参与购买、当前账号出现欠款逾期、账号状态不 正常或其他相关情况,将取消获取的权益。
- 5. 请关注账户状态和卡片状态正常,以确保权益的正常 发放和使用,如因上述情况导致发送失败,将不予补发。

四、退费约定

"巨惠玩"服务支持按笔退订功能,退订保护期为24小时,如持卡人未使用订购服务,则在退订保护期内可以全额退款,超过保护期后不支持退订。

五、组合订购

本产品提供与"巨惠花"系列产品组合订购,订购价格为"巨惠玩"服务价格加"巨惠花"服务价格,具体以订购专区产品展示为准。

六、特别声明

- 1. 如本业务细则涉及修改,我行将提前公告或通知持卡人(我行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予以公告或通知,具体可选择的通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公告、短信通知、微信消息推送、对账单告知、电子邮件告知或语音电话通知等),修改事项生效日期以公告或通知中载明的生效日期为准,持卡人有权在限定期内选择是否同意该等修改,如持卡人不接受该等修改,应在公告中载明的生效日期前终止使用本业务,并可通过拨打我行信用卡客服电话400-66-95577 退订。如持卡人未在公告中载明的生效日期前终止使用本业务,即视为其同意并遵守修改后的业务条款和细则。
- 2. 本协议未尽事项,依据《华夏银行信用卡(个人卡) 领用合约》、《华夏银行信用卡章程》、银行业监管规定、银 行业务规定及金融管理等有关规定办理。
- 3. 持卡人如对本服务有任何疑问和意见,可致电华夏银行信用卡客户服务热线 400-66-95577, 进行咨询或投诉。